

# 鹿苑长春

(美) 巴利利·金南·劳伦斯著

曹愿同/译

丁巳 10/02

北京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96-0265

1996年中文简体字版由台湾东方出版社  
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剑客/[法]大仲马原著;施翠峰改写.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6.9

(世界少年文学精选)

ISBN 7-200-02943-2

I. 三… II. ①大…②施… III. 世界文学名著-少年版  
IV. I28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6497 号

三剑客

SAN JIAN KE

[法]大仲马/原著

施翠峰/改写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朝阳展望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17 000字

1996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第2次印刷

印数 20 001—24 000

ISBN 7-200-02943-2

I·319 定价:12.00元

序

## ● 施翠峰

## 达太安与法王三御卫

《三剑客》又名《侠隐记》是一本久已脍炙人口的小说。

原著者是亚历山大·仲马·彼埃，一般人叫他大仲马，有别于他的儿子小仲马。因为小仲马也是一位名作家，《茶花女》就是他的作品。

大仲马在 1802 年，出生于法国北部的小镇（比列各烈）。他的父亲是拿破仑的部下，在大仲马四岁的时候，就与世长辞了。所以，他的一家人生活很穷苦。不过，年轻的大仲马并不以贫穷为苦，在努力奋斗中开拓了自己的命运。

当大仲马自修苦学的时候，他对法国的历史研究得相当透彻，后来就拿研究所得，作为写作历史小说的材料。他的想象力特别丰

富，所以凭那些历史资料，加上丰富的幻想，产生了许多不朽的名作。

大仲马在二十一、二岁的时候，从家乡到了巴黎，当时，他的志愿便是做一个剧作家。果然，几年之后，他的处女作《亨利三世及其宫廷》在巴黎的一流戏院公演，立即轰动全国，他很快地变成最受欢迎的名作家之一。嗣后，他又着手写游记、小说、儿童故事，约二百五十本，另外还有戏剧和诗集，约二十五本。但他最受欢迎的作品，首推《三剑客》和《基度山恩仇记》。

这部一百多年来一直获得世界各国读者好评的名著，以法国路易十三和他的首相卡基纳活跃的时代为背景，以法王的三个御卫和年轻剑客达太安为主角。他们个个剑术高强，为君主效命疆场，为决斗而剑锋挥闪的时候，都充分表现出果敢刚毅的精神。

这部小说由宫廷阴谋、剑士的决斗、两派人士的斗智等交织而成，世人百读不厌。四个剑侠的忠肝义胆和沉毅果决的精神，更是令人赞叹。

## 书中人物介绍



**达太安：**书中的主角之一。年约十七、八岁，为人忠诚刚直。他希望成为一个剑士，因此离开故乡来到花都巴黎，在禁卫长枪队里和三剑客结拜为义兄弟，见义勇为，大显身手。结果如愿以偿。



**亚多士：**三剑客之一。他的勇猛果敢特别令人钦佩，即使受了重创，仍不避艰险，真是英勇无敌，一身是胆。



**亚勒弥士：**三剑客之一。以智慧超人著称。经常穿着紫色上衣，胸前佩带白色蔷薇。



**波尔多士：**三剑客之一。身材魁梧，像个巨人。经常披着红大衣，腰佩一把长剑，是个勇武有力，喜欢冒险犯难的好汉。



**安妮：**法国国王路易十三的王后。出生于西班牙，是个花容玉貌的高贵妇人。她爱好和平，希望避免法国和英国打仗，可是由于卡基纳首相处处阻碍，常临危境，所幸有达太安的效劳，才能化险为夷。



**特列比鲁队长：**他是禁卫长枪队的队长，忠心为国，为了长枪队，和首相卡基纳不合，十分爱护达太安与三剑客。



**卡基纳首相：**法国的首相，辅佐路易十三。他手下的卫士队与禁卫长枪队素来不合，曾经三番两次地逼迫达太安，后来尽弃前嫌，一起为法国效力。

# 目 录

出 发 .....	1
首次决斗 .....	4
神秘的贵妇 .....	12
信件的下落 .....	17
禁卫长枪队 .....	21
三剑客的出现 .....	24
会见队长 .....	27
与三剑客为敌 .....	35
决斗时刻 .....	41
厉害的战法 .....	47
晋谒国王 .....	53
房东的清托 .....	62
冒险良机来临 .....	67
秘密的小洞 .....	72
美丽的波那休夫人 .....	75
月下怪汉 .....	81
敌国的首相 .....	88
卡基纳的阴谋 .....	97
送密书到伦敦 .....	105
宫中双雄 .....	109
王后的惊恐 .....	114

❁ 目 录

---

钻石使者 .....	118
去吧！达太安 .....	124
风雨无阻 .....	129
八骑出动 .....	134
意外的伏兵 .....	139
可疑的旅馆 .....	144
乘船许可证 .....	148
一场血战 .....	153
奔向英国 .....	157
宝石匠的决心 .....	161
赶回巴黎 .....	170
盛大的舞会 .....	177
英法开战 .....	186
深夜骑士 .....	196
暗杀白金汉 .....	199
大胆的打赌 .....	206
三色旗飘扬 .....	210
衣锦归故乡 .....	217



## ● 出 发

时间是1625年的3月。

法国南部，以英勇剑客辈出闻名的加斯干纽乡间，春风阵阵吹拂着的一座古老城堡。一个当地很有名望的贵族，他已经是个白发皤皤的老人，正和一个有着蓝色眸子的少年，相对而立。

那个少年看来勇敢而聪明，但是，性格或许有点儿倔强。他那高长的体格，要是让他拿起剑来战斗，一定会像幼鹿那样敏捷；他身上那件蓝色的小袄儿，与佩带在腰际的长剑十分配称。

“达太安，知道吗？你要立定志向，一旦走出家门，若不成功，就别想再回来了！”老贵族用严厉的语气说道。

“是的。”

“而且，时时刻刻都要记住，我们达太安家传统的声誉啊！”

“是的！就是睡觉的时候，我也不会忘记的。”

“好！那么，我现在就送你三件礼物。”老贵族这么说了以后，便从桌上拿起一封信：

“这是给现在法国第一流剑客——国王陛下的禁卫长枪队长特列比鲁的介绍信。昔日，我们曾经在战场上同甘共苦过，你拿了这封介绍信去见他吧！他一定会很乐意地收你做部下的。这是第一件给你的礼物，要好好带在身上。”

“谢谢爸爸！”少年达太安接过了那封信。

“第二件礼物，就是那个！”老贵族用手指着窗外，这么说道。

院子里系着一匹小马，当达太安看到那匹小马的时候，脸上显得并不十分满意的样子。

那匹马说不上是最好的。毛是黄色的，尾巴断了一截，颈上已经长出疮疤。身子倒蛮长的，腿却很短，长得一副怪相。同时，达太安老早就知道，它跑起来慢吞吞的，像一匹驴子似的。

“达太安，你得到那匹马，觉得不高兴吗？”

“没有……”达太安赶忙摇头，“我很高兴，我打算骑那匹马去。”

“我们达太安家是贫穷了些，本来想给你买匹栗毛的骏马，可是……还是让你委屈一点吧！”

“爸爸，我不会埋怨的。”

“接着，我要给你的第三件礼物是以下的教训，你要好好听着，一辈子牢记不忘：要忠于国王陛下和特列比鲁先生，抓住一切机会，堂堂正正地挥剑决斗！当你

输了，临死的时候，只要说声‘阿门’，便可以上天堂。”

这是多么恐怖的教训啊！不过，当时的贵族，都以训练自己的儿子成为第一流剑客为最高荣誉。那些珍惜生命、专心读书的少年，反而会受到人们的轻蔑。

因为老贵族达太安过去也是法国颇为著名的剑客，所以他说出这样的教训来，也是理所当然的。

“我曾经亲自教过你剑术，也曾经让你铭记什么叫做英勇。如今你的确是一个有胆量的年轻人了，所以我才让你踏上旅途，把你送到特列比鲁先生那里去。好了，我已经给你三件礼物了。现在，你可以勇敢地出发了！”

“那么，爸爸！我要告辞了。”达太安行了一个礼。

由于当时局势紧急，所以，一走出家门，不知道会遭遇到什么样的事。可是，父亲却叫他尽管去决斗。

也许，父子俩此生再也不能活着相会了。

不过，老贵族为了要让儿子能勇敢地出发，他隐藏着内心的不安与悲伤，故意表现得很冷淡。

当达太安踏着轻快的步伐走到门口的时候，慈爱的母亲从背后赶过来，含泪叫道：“达太安！”

“啊！妈妈，我要走了。请妈妈多保重身体！”

“达太安，你千万不要做出什么野蛮的事情。你要把身心都锻炼好，成为一个完善的人啊！不要轻易和人家做无谓的决斗，以免白白地牺牲了年轻的生命。”

父亲有父亲爱孩子的方式，母亲也有母亲疼爱儿



女的方法；他们两人所教的事，简直彼此相反。

母亲颊上流着两行悲泪，手里拿着一个小包袱说道：“这是创伤的特效药，还有十二法郎的钱。”

“谢谢您！妈妈。”

“如果受了伤，就立即涂上这种药。这是从吉普赛女人那边得来的，不管怎样重的伤，只要涂上去，经过一夜便会止痛痊愈。至于那几个钱，数目虽然不多，却是变卖了我的宝石换来的。”

听了母亲的话，不过是个十七岁少年的达太安，不禁眼泪往下直流。但他尽量抑制着，并说道：“妈妈，再见吧！”然后低着头，倏的向前跑开，轻轻地跨上了那匹小马。

小马有气无力地昂起头来，也没有嘶鸣，只是低着头，一跛一跛地向前走去。

达太安脱下他那顶有羽毛的帽子，频频对着送行的母亲挥动道别。

二楼的窗帘似乎微微地在摇动。原来是父亲站在窗帘后面，泪涔涔地目送着将要踏上冒险旅途的儿子的背影。

## ● 首次决斗

七天以后，骑着瘦弱小马的达太安到达了安城。



“喂！喂！看看那个少年……”

“那匹马不像样嘛，简直像是从坟墓里拖出来的，浑身都是骨头啊！那个少年倒是长得一表人才，为什么会……”

“哈哈！从那匹马摇摇摆摆地走路的样子看来，哈哈！这一定是养羊不成，却养成马呢！”

路旁的人群中，不断发出讥笑与挖苦的私语。

在那个时代，剑客们非常注重马匹，谁要是有一匹骏马，那真是够得意的事，这是现代的我们所能想象的。相反的，如果骑一匹劣马，就是比死更为羞耻的。

达太安因为是父亲送的小马，只好勉强骑着它，但在路上到处受人讥笑，心中不胜气愤。

“好家伙！再这样大惊小怪的话，我可要下来比画比画了，不管哪个家伙都可以过来！我会堂堂正正地和他斗一斗！”达太安朝着群众，高声地叫道。

他终于忍耐不住，便打算在这附近，英勇地和人决斗，大显一下身手。

由于达太安过分的激昂，大家都害怕起来，便赶紧作鸟兽散。

“啐！没用的家伙！”

达太安撇了一下嘴，再度鞭打小马赶起路来。不久，到达了一家旅馆前面。

“就在这儿过夜吧！”达太安心里这么想着。他下



了马，向着里面大声叫道：“有人在吗？”

倘若是平时，客人一到，旅馆主人或是男仆便会跑出来招呼客人的。但是，今天却谁也没有出来。

“老板不在吗？客人到了，快一点出来迎接啊！”达太安再度喊道。可是，仍然没有人回答。

这时，达太安忽然发现在右边窗下，站着一个人挺着胸的四十五、六岁的武士。

他的容貌严肃，黑胡子撇得很直，眼光显得很锐利。他的服装非常高尚，披着黑天鹅绒的披风，配着紫色的长裤。从他两脚大大分开、右肩稍微倾斜的姿势看来，他的功夫实在相当到家，无虚可乘，似乎是位剑术能手。

在那个武士前面，有两个好像是侍仆的人坐在地上，正低着头嗤嗤地笑着。

“哦！那些家伙也在讲我的小马的坏话吧！”达太安不禁这么想。

虽然武士的眼睛没有朝向达太安这边，但是，他的脸上很明显地露出轻视的神色。

“好！能找他做对手，也不算太差劲了！”

达太安精神饱满，大摇大摆地走向武士前面，近得几乎要碰到对方的脸孔，怒喝道：“有什么奇怪？我骑来的小马那样可笑吗？”

武士好像愣住了，惊奇地注视着。他实在没有想



到，这样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年居然敢找上他。

普通的人，要是像这样被人取笑了，一定会偷偷跑掉的，尤其是看到那么严肃的容貌和高尚的穿着，应该自惭形秽才是常情；可是，相反的，他却向我挑战，真是一个胆大的少年哩——那个武士私下想着，嘴里却冷冷地说道：“我倒记不得有没有取笑过你呢！”

“别装傻了！我不是瞎子，也不是聋子，不会不知道自己的马有什么缺点，好了，拔出剑来吧！”

“真是麻烦……”武士冷冷地笑起来。

“麻烦？你说剑士要决斗是麻烦？那是什么意思？”达太安拔起腰间的长剑说道：“来吧！我们比个输赢！”

“年轻人，我的身分是不可以和你这种无名小卒比斗的。”

“别骄傲呀！黑胡子！我是加斯干纽有名的达太安家的儿子啊！就算你是公爵，我也不会害怕的。拔出剑来吧！”

可是，武士轻轻地用鼻尖“哼”了一声，打算走开的样子。

“喂！黑胡子！你喜欢我从背后给你一剑吗？”

当达太安走向前的时候，那武士回头睁大眼睛瞪着他。

“真是一个讨厌的小鬼！不过胆子还算有。卡基纳首相的卫士队员倒是需要这种家伙。”那武士自语



道。

达太安实在无法再忍耐了。他“呀”地叫了一声，倏地举起手中的剑，对着武士的胸前刺去。

可是，那位武士却早了他一步，很快地闪过身体，向侍仆眨了眨眼，便一口气跑进旅馆里了。

“喂！胆小鬼！”达太安边叫边跑上台阶，这时，一个侍仆从旁边挥起了木棍，达太安马上像兔子似的跳跃开来，一下子便跳到五、六级高的台阶上，悠然站立着。

接着，从旅馆里跑出一个老板模样的人，手握着一根火炉用的铁制火筷子打过来，并且怒斥道：“混帐家伙！居然敢向老爷大人动手！”

“不关你们的事。在你们没有受伤之前，还是赶快躲开吧！”

达太安大声喊道，然后，为了吓住对方，便把长剑“咻”地挥动了一下。可是，弄巧成拙，长剑碰到台阶旁边的石柱，刚好从中间折成两段，那一截断了的剑尖飞也似的被弹得老远。

这时，侍仆和旅馆老板都认为有机可乘，木棍和火筷子便如雨点般，同时朝达太安打过去。

达太安要是有一剑在手的话，他有自信是不会输给任何人的；可是，手无寸铁的时候，他实在不知道如何对付是好。